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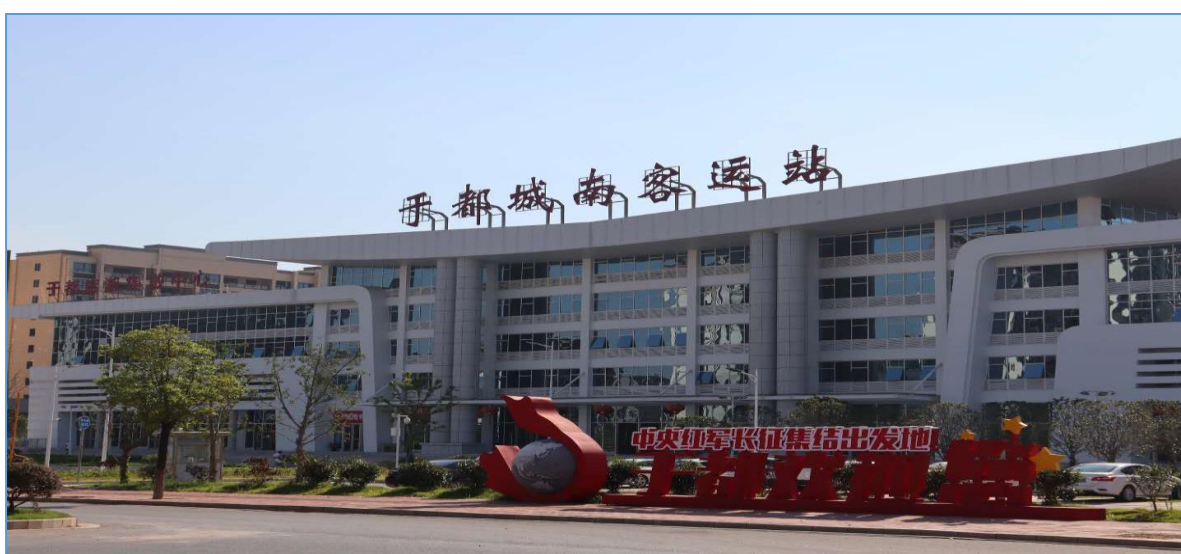


方通客运

NEEQ : 872850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Ganzhou Fangtong Transportation Co.,Ltd.



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庆元旦、迎新春”晚会



2. 党员及骨干“三会一课”



3. 迎接于都籍抗疫英雄凯旋



4. 119 消防宣传月灭火救援实战演练



5. 员工张金莲获赣州市“劳模”



6. 公司获“先进民营企业”荣誉称号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肖金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斌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行业竞争风险	交通运输行业竞争主要为公路、铁路、民航、水路等不同客运方式之间及运输企业之间的竞争，几种方式的竞争主要存在于相互交叉的领域，其中公路与铁路在 200-500 公里中短途运输市场竞争激烈。近年来，随着高铁的普及程度与便利程度的不断上升，以及民航成本的降低与降价运营，导致公路运输空间不断受到挤压，公路客运的发展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此外，随着近几年“互联网+出行”与共享出行模式的爆发式增长，中国互联网专车、共享单车、微公交等新型交通出行方式市场格局基本确立，未来将进入稳定增长阶段，这些新兴的交通出行方式对传统公路客运也将造成一定的影响。转型升级是客运企业未来发展方向。赣州方通公司将在未来五年向城市公交、加油站、旅游集散服务、物流贸易、物业招租、处僵治困等方向转型，并将上述工作列入今年即“十四五”开局之年的六大重点工作，为方通公司转型布好阵，开好局，走出困境。
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属于道路运输企业，人、车、路情况复杂，面临汽车交通事故风险以及站场人员密集、拥堵的安全隐患风险。道路运输离不开公路，由于天气、路况以及其他突发事件的影响，公路上发生交通事故的风险较高，交通事故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或

	财产损失，从而使公司面临行政处罚、司法诉讼、经济赔偿等风险，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学习培训，增强驾驶员、安全员、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管理水平。定期聘请安全专业培训机构实施定项培训、安全标准化和服务质量标准化双贯标。同时引进 4G 动态实时监控系統，加强对驾驶员的监管，对超速、超员、疲劳及时等行为适时提醒，防范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5-14 号)等相关规定，方通客运、龙腾客运、永发公交三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之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公司从事农村客运及城市公交经营获得燃油等各项财政补贴、新能源车补贴等。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和财政补助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争取政府对公用事业支持力度。
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赣州于都及广东地区，虽然近年来逐步开发其他区域市场，但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培育和开拓新的区域市场，提高于都地区之外的市场份额，将会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增长造成一定的限制及影响。目前客运行业全国性呈现萎缩，客运量下降，对外扩张、收购、兼并已无前景。但是，我司目前正向客运行业有意外的物流、旅游、贸易等产业转移，2021 年的重点之一是于都旅游集散中心的运营，将配合于都县文广新旅局重点打造于都红色旅游、红色培育，实现运游结合，降低区域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方通客运	指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	指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方通长运	指	公司前身于都县方通长运有限责任公司
永发公交	指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龙腾客运	指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于都客运总站	指	所属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的客运站。曾用名于都县汽车站、于都汽车南站。
通源加油站	指	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
隆福置业	指	于都隆福置业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世纪证券	指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anzhou Fangtong Transportation Co.,Ltd.
证券简称	方通客运
证券代码	872850
法定代表人	肖金华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冯伟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公路延伸段北侧于都城南客运站二楼办公室
电话	13970751777
传真	0797-6232015
电子邮箱	gzftky@163.com
公司网址	www.gzftky.com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公路延伸段北侧、于都城南客运站二楼办公室
邮政编码	342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24日
挂牌时间	2018年7月17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G-G54-G5420 道路运输业-公路旅客运输
主要业务	道路客运及与之相关的客运站经营等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客运站旅客运输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31314765241M	否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公路延伸段北侧于都城南客运站	否
注册资本	4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世纪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 23-2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世纪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赵丽红	白新盈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101,003.15	37,063,841.47	-45.77%
毛利率%	-20.15%	9.6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91,110.71	15,345,849.61	-146.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72,908.16	5,213,619.57	-235.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53%	22.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51%	7.51%	-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38	-147.3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199,769.10	137,980,758.80	-16.51%
负债总计	50,988,427.73	60,264,073.18	-15.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665,678.83	76,754,386.39	-17.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9	1.92	-17.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43%	41.1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26%	43.68%	-
流动比率	26.48%	60.79%	-
利息保障倍数	-11.96%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197.99	23,343,206.77	-84.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32	30.62	-
存货周转率	169.00	198.4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51%	41.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77%	-21.12%	-
净利润增长率%	-146.77%	55.5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37.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837.06
所得税影响数	-3,85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8.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202.5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年期末（本年同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合同负债		594,894.60		
预收款项	594,894.60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负债		
合同负债		756,534.80
预收款项	756,534.80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道路旅客运输业务的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的业务包括道路客运（含班车客运经营、城市公交）服务，客运站经营。公司拥有于都县唯一一家一级汽车客运站，并同时具有城市公交、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证。

公司拥有众多高效服务技术，例如信息管理系统、安全管理系统、联网售票系统等，正在推进道路客运的升级改造，努力为社会提供便捷、高效、安全、优质的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帮助公司加强信息交流，对营业数据进行及时汇总分析，加强了公司对市场的把控。安全管理系统利用 GPS 监控设备、SD 卡录像设备等先进设备强化安全水平，降低安全隐患，保证乘客和员工的安全。联网售票系统的开发实现了售票终端与票务中心的全面联网，不但方便了旅客快捷便利的购票同时也扩大了公司售票的平台，拓展了销售渠道，同时也助于公司更加科学地收集业务数据，更加合理地规划班次。

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客运服务，获取业务收入。公司客运服务收费主要根据物价局文件指导，综合市场价格定价原则和标准，以收取代理费、剔除人员薪酬、车辆折旧、燃油等成本后获取差额利润。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446,267.86	4.73%	20,877,912.33	15.13%	-73.9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9,778.42	0.52%	507,006.36	0.37%	18.30%
存货			142,938.51	0.10%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87,121,884.41	75.63%	62,510,269.30	45.30%	39.37%
在建工程	85,962.26	0.07%	24,509,026.73	17.76%	-99.65%
无形资产	3,290,918.00	2.86%	3,403,235.84	2.47%	-3.30%
商誉	11,122,837.51	9.66%	11,122,837.51	8.06%	0.00%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付账款	1,819,027.63	3.57%	6,615,069.71	10.98%	-72.50%
预收账款			756,534.80	1.25%	-100.00%
合同负债	594,894.60	1.17%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28,199.76	0.45%	218,896.20	0.36%	4.25%
应交税费	238,430.49	0.47%	2,666,729.98	4.43%	-91.06%
其他应付款	47,871,280.56	93.89%	49,589,509.43	82.29%	-3.46%
长期应付款	236,594.69	0.45%	417,333.06	0.69%	-43.3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543.16 万元，主要系（1）上年同期收到县财政局按于府字【2018】587 号《关于于都城南客运站有关事项的批复》拨付的补贴 1240.26 万元；（2）上年同期投资收益收到转让城南客运站于都县隆福置业有限公司 30%股权收益 252.00 万元所致。

2、固定资产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461.16 万元，主要系下述原因导致：（1）2020 年 6 月永发公交收到赣市财建字【2019】152 号预拨 2019 年充电汽车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105.80 万元，冲减固定资产原值；（2）2020 年 5 月公司报废 2 辆公车及 2 辆责任车，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155.34 万元；（3）2020 年 12 月底城南站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2,751.78 万元；（4）通源加油站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242.14 万元。

3、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减少 2,442.31 万元，2020 年 12 月底城南站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2,751.78 万元，通源加油站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242.14 万元所致。

4、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479.60 万元，主要系永发公交转付母公司江西长运 12 辆车第三批购车款 298.37 万元所致。

5、根据会计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

6、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242.83 万元，主要系汇算清缴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247.20 万元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101,003.15	-	37,063,841.47	-	-45.77%
营业成本	24,150,587.90	120.15%	33,495,457.14	90.37%	-27.90%
毛利率	-20.15%	-	9.63%	-	-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6,817,733.57	33.92%	6,581,258.12	17.76%	3.59%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890,774.97	4.43%	-1,467,295.03	-3.96%	-160.71%
信用减值损失	-449,168.63	-2.23%	109,873.80	0.30%	-508.80%
资产减值损失	-142,938.51	-0.71%	-51,786.20	-0.14%	176.02%
其他收益	5,027,424.95	25.01%	17,708,908.16	47.78%	-71.61%
投资收益	0.00		2,520,000.00	6.80%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营业利润	-7,446,294.53	-37.04%	18,547,436.21	50.04%	-140.15%
营业外收入	34,480.80	0.17%	17,601.27	0.05%	95.90%
营业外支出	56,317.86	0.28%	500,021.55	1.35%	-88.74%
净利润	-7,383,088.27	-36.73%	15,787,082.87	42.59%	-146.7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696.28 万元，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客运量大幅下降，收入下降所致。
-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35.81 万元，主要系城南站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城南站在建工程利息 108.60 万元在财务费用列支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55.90 万元，主要系因考虑物流贸易分公司预付账款 185.56 万元账龄期限原因，调整至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8.56 万元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9.12 万元，主要系将方通母公司、永发公交原来库存的修理配件无利用价值 14.29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为-14.29 万元所致。
- 5、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8.15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县财政局按于府字【2018】587 号《关于于都城南客运站有关事项的批复》拨付的补贴 1240.26 万元所致。
- 6、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52.00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转让城南客运站在于都县隆福置业有限公司 30%股权收益所致。
- 7、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599.37 万元，主要系（1）本年受疫情影响，客运量大幅下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696.28 万元；（2）上年同期其他收益收到县财政局按于府字【2018】587 号《关于于都城南客运站有关事项的批复》拨付的补贴 1240.26 万元；（3）上年同期投资收益收到转让城南客运站在于都县隆福置业有限公司 30%股权收益 252.00 万元所致。
- 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69 万元，主要系本年处理公务用车赣 BG5H23 车辆所得 2.41 万元所致。
- 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4.37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审计调整事故个人借支因保险公司无法赔付部分 35.11 万元转入营业外支出，转付“精准扶贫”捐赠款 10 万元所致。
- 1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317.02 万元，主要系（1）本年受疫情影响，客运量大幅下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696.28 万元；（2）上年同期其他收益收到县财政局按于府字【2018】587 号《关于于都城南客运站有关事项的批复》拨付的补贴 1240.26 万元；（3）上年同期投资收益收到转让城南客运站在于都县隆福置业有限公司 30%股权收益 252.00 万元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17,975,701.26	34,897,620.94	-48.49%
其他业务收入	2,125,301.89	2,166,220.53	-1.895%
主营业务成本	24,078,596.38	33,495,457.14	-28.11%
其他业务成本	71,991.52	0	100.00%

本期其他业务成本为新增城南站旅游集散中心 41957.00 元，通源加油站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后折旧费摊销 28754.52 元，上年同期无此项发生。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客运收入	10,474,650.74	9,902,855.41	5.46%	-55.17%	-48.87%	-11.64%
站场收入	3,037,417.99	3,363,649.81	-10.74%	-38.83%	33.47%	-59.99%
公交收入	6,588,934.42	10,884,082.68	-65.19%	-24.56%	-6.23%	-32.2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服务类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他收入），其中服务类收入为 1797.57 万元，占收入的 89.43%。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1797.57 万元，同比去年相比减少了 1692.19 万元，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自 1 月 25 日至 2 月 20 日，全公司停班停服，共抗疫情，期间正逢春运期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下的特殊春运，我司在收入方面受影响巨大；2 月 20 日，我司按政府安排逐渐复工，但广东珠三角一带许多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订单大量丢失，企业依旧处于停工或倒闭状态，致使原计划外出务工人员行程搁置，客源大量流失；进入二季度以来，随着中国本地疫情防控趋势的向好，企业加紧复工复产，但国外疫情迅速发展，欧美等国家“封城”、关闭边境、停工停产、限制物流，导致广东许多外向型企业被迫停工停产，客源流动再次萎缩，国外疫情不结束不复工复产，务工人员难以进行流动；同时因疫情防控的需要，清明公墓祭扫活动的暂停、中小学的延期开学、高考推迟到 7 月份，会将再次影响务工人员往返广东，进而加速在本地就业，将长期影响客流量。

其他收入主要是洗车、保险代理、小件寄存、安全例检产生的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 212.53 万元同比去年减少 4.09 万元，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所有车辆站场的停运，造成相应洗车、保险代理等收入的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虎门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159,695.00	0.79%	否
2	于都华龙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15,836.29	0.58%	否
3	广州市交通站场建设管理中心海珠汽车客运站	67,215.00	0.33%	否

4	广东省江门市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江门汽车总站	40,050.00	0.20%	否
5	东莞市石龙汽车客运中心有限公司	21,888.00	0.11%	否
合计		404,684.29	2.0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1,654,917.44	67.35%	是
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中心支公司	587,755.86	23.92%	否
3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赣州石油分公司	139,815.03	5.69%	否
4	浙江新中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9,600.00	0.80%	否
5	于都县医疗保障局	19,134.05	0.78%	否
合计		2,421,222.38	98.54%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197.99	23,343,206.77	-8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796.91	-26,381,250.15	-6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045.55	20,252,252.54	-148.94%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9.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84.86%，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客流量减少，致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降幅 50.78%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5.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65.68%，主要系城南站场及通源加油站建设投入，永发公交购置车辆所造成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1.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148.94%，主要系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体现在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55.33 万元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城市公交、客运、运行等	16,528,743.47	6,319,000.35	6,588,934.42	240,322.68
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客运站经营和客运代理等	73,254,363.22	19,499,683.21	2,009,175.26	-2,486,176.65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客运站经营和客运代理等	5,722,487.76	4,116,825.34	1,028,242.73	-281,064.38
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燃油车油料等	3,369,051.48	-33,504.52	0	-31,129.5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全资子公司 1 家，控股公司 3 家（1 家尚未实缴出资），其中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参股公司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中单个子公司或单个控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情况如下：

1、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设立日期：2015-11-2 注册资本：500 万元 股东构成：方通客运持有 100%股权 注册住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欧翔路延伸段北侧 经营范围：城市公交客运、汽车客货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汽车租赁，汽车配件批发及零售，广告发布与代理，电动汽车充电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设立日期：2015-4-3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股东构成：方通客运持有 90%股权，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0%股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欧翔路延伸段北侧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客运代理；车辆安全例检、汽车维修与配件销售；物流、仓储（除危险品）；停车综合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广告发布代理；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设立日期：2005-4-30 注册资本：260 万元 股东构成：方通客运持有 90%股权，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0%股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 经营范围：客运代理、客运站经营；洗车、汽车配件销售；物流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广告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设立日期：2019-4-26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股东构成：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持有 51%股权，于都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49%股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消防中队北侧 经营范围：润滑油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充电；预包装食品零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独立，治理结构合理，有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管理层和核心经营人员期满正常换届，无违法违规行，不存在债券违约或者债务无法按期偿还，不存在拖欠工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2,049,500.00	950,211.56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52,000,000.00	39,980,000.00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采购	2,758,195.74	1,345,141.71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采购能确保城南客运站设备安装、调试和按期投入使用，公司各项业务进展正常，不会导致正常生产经营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未对公司、股东、公司员工和客户的利益造成损害，亦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30日	2021年7月16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1月30日	2021年7月16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19日	挂牌	诚信状况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30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1月30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30日		挂牌	退出机制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30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1月30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19日	挂牌	无竞业限制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长运于 2017 年 1 月 30 日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其本人除按照上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转让限制外，不存在其他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不存在为他人代持股权或者信托持股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类似安排；不存在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质押或者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2、公司股东于都长运于 2017 年 1 月 30 日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其除按照上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转让限制外，不存在其他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不存在为他人代持股权或者信托持股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类似安排；其所持有方通客运 49%股权现已质押给江西长运，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3、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未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方通客运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或通过其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方通客运及其子公司存在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不为任何第三方从事与方通客运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提供金钱、技术、商业机会、信息、经验等方面的支持、咨询或服务；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方通客运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承诺人及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如将来在赣州市场(除赣州市区)的收购项目，经方通客运股东大会同意后，由方通客运作为投资主体，若资金不足由方通客运向承诺人借款解决。”

4、公司股东于都长运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未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方通客运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或通过其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方通客运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不为任何第三方从事与方通客运及其下属公司相同、相类似或相竞争的业务提供金钱、技术、商业机会、信息、经验等方面的支持、咨询或服务；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方通客运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承诺人及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5、如因方通客运将来扩展业务范围等原因，导致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其他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方通客运及其子公司的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方通客运的同业竞争：

(1) 方通客运认为必要的，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其他企业将减持至控股水平以下或全部转让所持有的有关股权、资产和业务；

(2) 如方通客运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优先收购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其他企业持有的有关股权、资产和业务；

(3) 如方通客运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 无条件接受方通客运提出的可消除竞争的其他措施。”

6、公司股东于都长运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承诺：方通客运若因执行政策不当而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由承诺人承担责任，并保证与方通客运无关；若方通客运因受主管机关处罚需要补缴五险、住房公积金，所需补缴款项及罚金均由承诺人无条件予以承担。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承诺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7、控股股东江西长运、股东于都长运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资产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资金管理等制度的规定，杜绝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为承诺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8、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长运、股东于都长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承诺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署协议，确保交易公平、公允，遵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守《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9、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无竞业限制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承诺人未与原任职单位达成过任何关于竞业限制或竞业禁止的约定，未与原任职单位订立过包含类似约定的协议。承诺人在最近 2 年内未领取过其他单位发放的竞业限制经济补贴，也不存在正在领取其他单位发放的竞业禁止补贴的情形，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禁业限制、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等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2) 本人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不会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存竞争关系的业务。

(3) 承诺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承诺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0、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内容如下：“最近 2 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自行承担因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及相应的责任。”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所有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000,000.00	100.00%	40,0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400,000.00	51.00%	20,400,000.00	51.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核心员工	-	-	-	-	
总股本		40,000,000.00	-	0	40,000,0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	-	20,400,000	51%	20,400,000	-	-	-
2	江西新世纪汽运集	19,600,000	-	19,600,000	49%	19,600,000	-	19,600,000	-

团于都长 运有限公 司									
合计	40,000,000.00	0	40,000,000.00	100.00%	40,000,000.00	0	19,600,000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4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1%。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000158375283N，注册资本为 23,706.4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公路客货运输、仓储、集装箱货运、道路清障及停车、汽车修理一级、货物装卸、汽车摩托车检验、轿车出租、进出口贸易、橡胶制品、汽车零部件、针纺织品、百货、玻璃仪器、五金交电化工、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配件、办公机械、农副产品、汽车、家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餐饮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其持股比例为 27.70%。根据 2018 年 6 月 19 日《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9），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管理 100% 股份，因此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0 年 6 月 16 日	2.94	-	-
-合计	2.94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肖金华	董事、董事长	男	1965年12月	2019年10月25日	2023年12月18日
方勤	董事、总经理	男	1975年10月	2020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方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2月	2017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冯伟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1970年12月	2020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周强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79年1月	2020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赖华辉	监事会主席	男	1991年6月	2020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刘军	监事	男	1975年12月	2020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占昌华	职工监事	男	1974年10月	2020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方勤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方勇系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相关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合计	-	0	-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方勤	监事	新任	总经理	换届
李桂生	总经理	离任	-	换届
冯伟	总经理助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换届
黄顺泰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	换届
周强		新任	董事、财务负责人	换届
付家樑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	内退
赖华辉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
金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刘军	-	新任	监事	新任
方勤	监事	离任	总经理	换届
占昌华	-	新任	职工监事	新任
赖维华	职工监事	离任	-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勤，男，1975年10月出生，江西于都人，大专学历。曾在于都县煤监局、应急防控中心工作，现已停薪留职。现任方通客运总经理。

冯伟，男，1970年12月出生，江西于都人，大专学历。历任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经营部副经理、安技部部长、综合部长、副总经理；于都县方通长运公司安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综合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公交公司经理、兼工会主席；现任方通客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工会主席。

周强，男，1979年1月出生，安徽马鞍山人，本科学历。曾任马鞍山长途汽车站客运稽查、油料管理及收款、主办会计、财务办主任兼出租公司副经理、财务部副部长、安全机务部副部长、当涂子公司财务科科长。现任方通客运财务负责人。

赖华辉，男，1991年6月出生。2015年至今，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审计部审计员、部长助理、副部长。方通客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军，男，1975年12月生，江西于都人。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曾在于都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方通客运监事。

占昌华，男，1974年10月出生，江西南昌人，本科学历。曾任南昌长途汽车总站、青山客运站值班站长、安全员、安技办主任；现任方通客运公交公司副部长、方通客运监事会职工监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员工总计	217	3	37	18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7	10
专科	23	22
专科以下	186	150
员工总计	217	18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控制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未发生因不当控制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开展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相互之间能够实现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充分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公司按照《公司法》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要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第一章第四条，修订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9号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上欧工业园于都大道与齐民路交汇处

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变更前	变更后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9号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公路延伸段北侧于都城南客运站二楼办公室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p>1、2020年4月2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议案、《关于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承诺管理制度》议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关于设立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p> <p>2、2020年5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20年8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p> <p>4、2021年3月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关于通过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p>
监事会	4	<p>1、2020年4月24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p>

		<p>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p> <p>2、2020 年 5 月 2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p> <p>3、2020 年 8 月 26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p>4、2021 年 3 月 1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2020 年 5 月 18 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偶发关联交易》、《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于设立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p> <p>2、2020 年 8 月 12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p> <p>3、2021 年 3 月 19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通过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守公司已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为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事件。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0522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赵丽红	白新盈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8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h3>审计报告</h3> <p>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05222 号</p>		
<p>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通客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方通客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方通客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永发公交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永发公交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方通客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方通客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方通客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方通客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方通客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方通客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方通客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丽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白新盈

2021年4月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446,267.86	20,877,912.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99,778.42	507,006.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457,306.94	6,115,769.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3,405,313.62	5,012,697.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42,938.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532,448.46	3,727,056.62
流动资产合计		13,441,115.30	36,383,381.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87,121,884.41	62,510,269.30
在建工程	五-8	85,962.26	24,509,026.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3,290,918.00	3,403,235.84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0	11,122,837.51	11,122,837.5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137,051.62	52,008.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758,653.80	101,597,377.68
资产总计		115,199,769.10	137,980,758.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1,819,027.63	6,615,069.71
预收款项	五-13		756,534.80
合同负债	五-14	594,894.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228,199.76	218,896.20
应交税费	五-16	238,430.49	2,666,729.98
其他应付款	五-17	47,871,280.56	49,589,509.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751,833.04	59,846,740.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18	236,594.69	417,333.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6,594.69	417,333.06
负债合计		50,988,427.73	60,264,073.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1	18,070,221.72	12,307,821.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2	4.08	0.93
盈余公积	五-23	3,150,079.55	3,150,079.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4	2,445,373.48	21,296,484.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665,678.83	76,754,386.39
少数股东权益		545,662.54	962,299.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211,341.37	77,716,68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199,769.10	137,980,758.80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7,137.62	1,550,90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530,335.22	476,180.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2,204.37	2,542,607.12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60,698,879.16	70,406,593.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200.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668,556.37	75,105,482.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35,169,553.46	35,169,553.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62,653.71	2,930,891.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28.55	10,44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73,935.72	38,110,894.22
资产总计		99,642,492.09	113,216,376.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434.42	17,002.3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70,294.89	1,743,365.83
其他应付款		40,852,115.15	44,354,793.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049,844.46	46,115,161.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6,594.69	417,333.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6,594.69	417,333.06
负债合计		41,286,439.15	46,532,494.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98,514.86	11,736,114.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0,079.55	3,150,079.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2,541.47	11,797,687.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56,052.94	66,683,88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9,642,492.09	113,216,376.88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20,101,003.15	37,063,841.47
其中：营业收入	五-25	20,101,003.15	37,063,841.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982,615.49	38,803,401.02

其中：营业成本	五-25	24,150,587.90	33,495,457.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6	123,519.05	193,980.79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五-27	6,817,733.57	6,581,258.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8	890,774.97	-1,467,295.03
其中：利息费用		1,086,021.73	491,497.65
利息收入		304,346.68	1,972,696.68
加：其他收益	五-29	5,027,424.95	17,708,90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2,52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449,168.63	109,873.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42,938.51	-51,786.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46,294.53	18,547,436.2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34,480.80	17,601.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56,317.86	500,021.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68,131.59	18,065,015.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85,043.32	2,277,933.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3,088.27	15,787,082.8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3,088.27	15,787,082.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977.56	441,233.2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1,110.71	15,345,849.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83,088.27	15,787,082.8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8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0,474,650.74	23,364,645.40
减：营业成本		9,902,855.41	19,368,180.28
税金及附加		9,164.26	75,300.2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626,575.76	5,408,595.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8,216.76	-669,907.0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53,419.68	678,105.00
加：其他收益		28,000.00	12,474,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5	2,494,810.95	3,251,25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987.53	279,878.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200.61	-40,986.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2,105.12	15,147,121.64
加：营业外收入		26,860.80	5,130.12
减：营业外支出		56,264.44	489,714.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1,508.76	14,662,537.61
减：所得税费用		-31,279.31	1,571,217.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0,229.45	13,091,319.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0,229.45	13,091,319.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0,229.45	13,091,319.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33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23,342.35	39,055,634.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1）	43,657,289.48	43,391,87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80,631.83	82,447,508.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84,845.05	19,662,151.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07,345.85	15,801,39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8,210.18	2,384,823.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2）	27,547,032.76	21,255,92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47,433.84	59,104,30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197.99	23,343,206.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731.50	10,37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31.50	13,330,37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75,528.41	39,711,62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5,528.41	39,711,62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796.91	-26,381,250.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706.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3）		26,950,15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61,861.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22,259.13	1,569,020.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2,420.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4）	3,789,786.42	5,440,58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2,045.55	7,009,60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045.55	20,252,252.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31,644.47	17,214,209.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77,912.33	3,663,703.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6,267.86	20,877,912.33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93,404.74	24,671,27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0,420.38	37,433,99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73,825.12	62,105,27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79,333.15	14,913,150.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7,263.62	8,052,263.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8,398.98	1,259,80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4,794.65	61,705,69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9,790.40	85,930,91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4,034.72	-23,825,643.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4,810.95	3,251,25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731.50	3,9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7,542.45	3,255,224.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7,954.00	37,382.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954.00	37,38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9,588.45	3,217,842.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50,15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50,154.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97,600.00	1,356,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9,786.42	5,440,58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7,386.42	6,797,18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7,386.42	20,152,9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763.25	-454,83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0,900.87	2,005,735.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137.62	1,550,900.87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2,307,821.72			0.93	3,150,079.55		21,296,484.19	962,299.23	77,716,68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12,307,821.72			0.93	3,150,079.55		21,296,484.19	962,299.23	77,716,68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62,400.00			3.15			-18,851,110.71	-416,636.69	-13,505,34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91,110.71	-291,977.56	-7,383,088.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62,400.00								5,762,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62,400.00								5,762,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760,000.00	-124,659.13	-11,884,659.1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60,000.00	-124,659.13	-11,884,659.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5				3.15
1. 本期提取								555,954.75				555,954.75
2. 本期使用								555,951.60				555,951.60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8,070,221.72			4.08	3,150,079.55		2,445,373.48	545,662.54	64,211,341.37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0,692,714.86			3.01	1,855,610.08		9,905,104.05	733,486.96	63,186,91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10,692,714.86			3.01	1,855,610.08		9,905,104.05	733,486.96	63,186,91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5,106.86			-2.08	1,294,469.47		11,391,380.14	228,812.27	14,529,766.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45,849.61	441,233.26	15,787,082.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5,106.86								1,615,106.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15,106.86								1,615,106.86

(三) 利润分配								1,294,469.47		-3,954,469.47	-212,420.99	-2,872,420.9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4,469.47		-1,294,469.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60,000.00	-212,420.99	-2,872,420.9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8				-2.08	
1. 本期提取								684,425.52				684,425.52	
2. 本期使用								684,427.60				684,427.60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2,307,821.72			0.93	3,150,079.55		21,296,484.19	962,299.23	77,716,685.62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1,736,114.86				3,150,079.55		11,797,687.98	66,683,88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11,736,114.86				3,150,079.55		11,797,687.98	66,683,88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62,400.00						-14,090,229.45	-8,327,82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0,229.45	-2,330,22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62,400.00							5,762,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62,400.00							5,762,400.00
（三）利润分配											-11,760,000.00	-11,7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60,000.00	-11,76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50,469.72					350,469.72
2. 本期使用								-350,469.72					-350,469.72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7,498,514.86				3,150,079.55			-2,292,541.47	58,356,052.94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0,432,714.86				1,855,610.08		2,660,837.73	54,949,16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10,432,714.86			1,855,610.08		2,660,837.73	54,949,16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3,400.00			1,294,469.47		9,136,850.25	11,734,719.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91,319.72	13,091,31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3,400.00						1,303,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03,400.00						1,303,400.00	
（三）利润分配							1,294,469.47		-3,954,469.47	-2,6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4,469.47		-1,294,469.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0,000.00	-2,66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1,736,114.86				3,150,079.55		11,797,687.98	66,683,882.39

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通客运”）于2014年11月24日由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2015年于都方通股东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将持有于都方通51%的股权转让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于都方通51%股权，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于都方通49%股权。

2017年12月19日经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洪国资字[2017]161号文批准，于都县方通长运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公路客货运输；汽车租赁；洗车、停车服务；广告发布代理；汽车配件销售；建材销售代理；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货物装卸，普通道路货物运输、国内贸易，房屋租赁（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31314765241M。

本公司法定住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公路延伸段北侧于都城南客运站二楼办公室。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肖金华。

(二)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7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

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

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

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

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其他组合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C.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按照该金融资产预计可收回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

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年	5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年	5	31.67-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年	5	31.67-7.9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

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

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5、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

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具体方法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路旅客运输收入、商品销售收入、货物运输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道路旅客运输收入

道路旅客运输收入是指公司持有线路经营权，为广大旅客提供人员及随身行李的汽车运输服务，在与相关车站结算后的全部票款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②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既购货方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其并能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而且交易价格已确定时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③货物运输收入

本公司与托运方依据彼此商定的服务期间及货物批量签订定期运输合同。在提供运输劳务并取得收讫价款或索取价款的凭据后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

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股东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

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

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	5
教育费附加	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	2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15、20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5
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	15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物流贸易分公司	20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20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20
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	20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对城市公交站场 道路客运站场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1号”，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继续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的运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工作的通知》(赣税函[2020]41号)，企业因疫情导致发生重大经济损失，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可申请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等文件规定，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可以在增值税免税、减税项目执行期限内，按照纳税申报期选择实际享受该项增值税免税、减税政策的起始时间。

(4)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5和14号)等相关规定，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两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之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物流贸易分公司、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满足小型微利企业确认条件，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

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0 年度，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446,267.86	20,877,912.3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5,446,267.86	20,877,912.33

2、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653,182.67	53,404.25	599,778.42	532,056.67	25,050.31	507,006.36
合 计	653,182.67	53,404.25	599,778.42	532,056.67	25,050.31	507,006.36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30（含）天以内	163,210.00	1.00	1,632.10
31 天至 1 年	337,930.00	5.00	16,896.50
1 至 2 年	115,836.29	10.00	11,583.63
2 至 3 年	18,449.08	30.00	5,534.7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7,757.30	100.00	17,757.30
合 计	653,182.67	8.18	53,404.25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2020.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5,050.31	28,353.94				53,404.2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22,796.29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4.7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5,422.83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东莞市虎门汽车 客运站有限公司 (虎门)	159,695.00	30 (含) 天以内 10,030.00 元, 31 天 至 1 年 149,665.00 元	24.45	7,583.55
于都华龙建材贸 易有限公司	115,836.29	1-2 年	17.73	11,583.63
广州市交通站场 建设管理中心海 珠汽车客运站(海 珠)	67,215.00	30 (含) 天以内 17,640.00 元, 31 天 至 1 年 49,575.00 元	10.29	2,655.15
广东省江门市汽 运集团有限公司 江门汽车总站(江 门)	40,050.00	30 (含) 天以内 10,050.00 元, 31 天 至 1 年 30,000.00 元	6.13	1,600.50
于都县农业农村 局	40,000.00	31 天-1 年	6.12	2,000.00
合 计	422,796.29		64.72	25,422.83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0.12.31		2019.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29,848.22	66.33	4,367,346.22	71.41
1 至 2 年	827,458.72	33.67	1,663,600.00	27.20
2 至 3 年			80,000.00	1.31
3 年以上			4,823.25	0.08
合 计	2,457,306.94	100.00	6,115,769.4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	账龄	未结算 原因
------	--------	-----	---------------	----	-----------

		例%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本部	关联方(合并范围外)	1,654,917.44	67.35	1年以内、1-2年	履约中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中心支公司	非关联方	587,755.86	23.92	1年以内	履约中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赣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9,815.03	5.69	1年以内	履约中
于都县医疗保障局	非关联方	19,134.05	0.78	1年以内	履约中
浙江新中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00.00	0.80	1年以内	履约中
合计		2,421,222.38	98.54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05,313.62	5,012,697.83
合计	3,405,313.62	5,012,697.83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4,149,537.75	744,224.13	3,405,313.62
合计	4,149,537.75	744,224.13	3,405,313.62

续：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336,107.27	323,409.44	5,012,697.83
合计	5,336,107.27	323,409.44	5,012,697.83

① 坏账准备

A.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1	379,693.27	1.97	7,498.34	逾期天数在30日以内

合 计	379,693.27	1.97	7,498.34
-----	------------	------	----------

B.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31天至1年	138,573.33	5.00	6,928.67	
1至2年	1,909,671.15	10.00	190,967.12	
2至3年	1,613,600.00	30.00	484,080.00	逾期天数超 过30日但
3至4年	106,500.00	50.00	53,250.00	是未满足第 三阶段条件
4至5年				
5年以上	1,500.00	100.00	1,500.00	
合 计	3,769,844.48	19.54	736,725.79	

C.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无。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20年1月1日余额	346.48	323,062.96		323,409.4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323,062.96		323,062.96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7,151.86	413,662.83		420,814.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7,498.34	736,725.79		744,224.13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58,000.00	68,000.00
代垫款	19,034.27	34,761.27
应收服务收入等	493,866.60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补贴款		5,029,800.00
往来	3,478,636.88	203,546.00
合 计	4,149,537.75	5,336,107.27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13,600.00	2-3 年	38.89	484,080.00
于都天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55,636.88	1-2 年	44.72	185,563.69
于都县财政局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	3-4 年 100,000.00 元； 1-2 年 50,000.00 元	3.61	55,000.00
于都鼎立广告部	应收服务收入	136,800.00	94,160.00, 31 天-1 年 42,640.00	3.30	4,033.00
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赣州凌志汽修城项目部	应收服务收入	94,501.40	30 (含) 天以内	2.28	945.01
合 计		3,850,538.28		92.80	729,621.7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4,724.71	194,724.71	
合 计	194,724.71	194,724.71	

(续)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4,724.71	51,786.20	142,938.51
合 计	194,724.71	51,786.20	142,938.51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	1,532,448.46	3,727,056.62
合 计	1,532,448.46	3,727,056.62

7、固定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固定资产	87,121,884.41	62,510,269.3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87,121,884.41	62,510,269.30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5,694,416.25	5,926,559.22	42,574,301.22	94,195,276.69
2、本年增加金额	29,939,222.08	1,529,578.79	405,795.00	31,874,595.87
(1) 购置		1,529,578.79	405,795.00	1,935,373.79
(2) 在建工程转入	29,939,222.08			29,939,222.0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947,080.13	2,882,580.13
(1) 处置或报废			1,947,080.13	1,947,080.13
(2) 合并范围减少				
(3) 补贴冲原值		935,500.00		935,500.00
4、期末余额	75,633,638.33	6,520,638.01	41,033,016.09	123,187,292.4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949,313.50	1,570,712.11	27,164,981.78	31,685,007.39
2、本年增加金额	1,283,833.81	521,407.33	4,341,625.61	6,146,866.75
(1) 计提	1,283,833.81	521,407.33	4,341,625.61	6,146,866.7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766,466.12	1,766,466.12
(1) 处置或报废			1,766,466.12	1,766,466.12
(2) 合并范围减少				
4、期末余额	4,233,147.31	2,092,119.44	29,740,141.27	36,065,408.0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期末余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400,491.02	4,428,518.57	11,292,874.82	87,121,884.41
2、期初账面价值	42,745,102.75	4,355,847.11	15,409,319.44	62,510,269.30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于都城南客运站	67,738,155.78	产权证办理过程中		
通源加油站	2,421,432.98	产权证办理过程中		

8、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5,962.26	24,509,026.73
工程物资		
合 计	85,962.26	24,509,026.73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城南车站				24,341,046.92		24,341,046.92
于都通源加油站				167,979.81		167,979.81
城北客运站	73,962.26		73,962.26			
银坑农村服务站	12,000.00		12,000.00			
合计	85,962.26		85,962.26	24,509,026.73		24,509,026.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城南车站	8,000.00 万元	企业自筹	100.00	已转固
通源加油站项目	2,000.00 万元	企业自筹	100.00	已转固
合 计	10,000.00 万元			

续：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城南车站	24,341,046.92	3,176,742.18	1,137,332.69	27,517,789.10			
通源加油站项目	167,979.81	2,253,453.17		2,421,432.98			
城北客运站		73,962.26					73,962.26
银坑农村服务站		12,000.00					12,000.00
合 计	24,509,026.73	5,516,157.61	1,137,332.69	29,939,222.08			85,962.26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财务软件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00,918.78		323,968.46		4,124,887.24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土地置换入账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 土地置换下账					
4、年末余额	3,800,918.78		323,968.46		4,124,887.2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16,780.30		104,871.10		721,651.40
2、本年增加金额	84,348.00		27,969.84		112,317.84
(1) 摊销	84,348.00		27,969.84		112,317.84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土地置换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 土地置换					
4、年末余额	701,128.30		132,840.94		833,969.2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财务软件	其他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099,790.48		191,127.52		3,290,918.00
2、年初账面价值	3,184,138.48		219,097.36		3,403,235.84

1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1,122,837.51					11,122,837.51
合 计	11,122,837.51					11,122,837.51

注：2016年9月，本公司以15,000,000.00元取得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取得被收购单位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3,877,162.49元，上述事项支付的转让价款超过其收购基准日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商誉共计11,122,837.51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A: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由于涉及到商誉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独立于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且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均单独进行经营管理，因此，将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组，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期末，本公司预测其报表日以后未来5年的净现金流量，第6年以后采用稳定的净现金流量，然后选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计算出公司报表日的可收回金额，再减去公司报表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计算出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无需提取商誉减值准备，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小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按其差额提取商誉减值准备。

B: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聘请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估，根据《中铭评报字[2021]第2041号》评估报告：

赣州方通并购永发公交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 2,880.00 万元（大写贰仟捌佰捌拾万元整），根据《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七条之规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递延所 得税资 产	可抵扣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89,853.61	797,628.38	23,251.92	348,459.75
资产减值准备	26,754.92	194,724.71	6,687.93	51,786.20
公允价值计量损 失	20,443.09	408,861.85	22,068.45	441,368.95
合计	137,051.62	1,401,214.94	52,008.30	841,614.9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032,100.46	
合 计	4,032,100.4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0.12.31	2019.12.31	备注
2025	4,032,100.46		
合 计	4,032,100.46		

1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8,762.53	6,199,418.53
1-2 年	529,208.95	241,763.01
2-3 年	94,630.38	173,888.17
3 年以上	66,425.77	
合 计	1,819,027.63	6,615,069.71

13、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756,534.8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756,534.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无。

14、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合同负债	594,894.60	—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
合 计	594,894.60	—

(1) 分类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充值款	594,894.60	—
合 计	594,894.60	—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8,896.20	12,961,166.34	12,951,862.78	228,199.76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61,902.51	161,902.51	
三、辞退福利		427,050.00	427,05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 计	218,896.20	13,550,118.85	13,540,815.29	228,199.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	218,896.20	11,007,359.94	10,998,056.38	228,199.7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津贴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868,380.23	868,380.23	
3、社会保险费		509,993.67	509,993.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8,202.75	468,202.75	
工伤保险费		4,721.35	4,721.35	
生育保险费		37,069.57	37,069.57	
4、住房公积金		508,287.00	508,2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145.50	67,145.5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218,896.20	12,961,166.34	12,951,862.78	228,199.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961.76	157,961.76	
2、失业保险费		3,940.75	3,940.7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61,902.51	161,902.51	

16、 应交税费

税 项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18,514.60	131,268.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79.02	9,934.68
教育费附加	8,526.83	5,960.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84.61	3,973.85
企业所得税		2,472,032.20
个人所得税	170,076.70	24,878.02
房产税	20,668.85	18,101.71
土地使用税	474.63	474.63
合 计	238,430.49	2,666,729.98

17、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871,280.56	49,589,509.43
合计	47,871,280.56	49,589,509.43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保险款项	12,967.56	54,035.60
代扣代付款	218.52	
往来款	45,027,855.69	46,706,525.44
保证金及押金	1,914,953.35	2,239,873.05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款	164,187.31	166,833.38
暂收款	575,657.16	317,725.44
其他	175,440.97	104,516.52
合计	47,871,280.56	49,589,509.43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否	39,980,000.00	应付母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
合计		39,980,000.00	

18、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责任经营保证金	236,594.69	417,333.06
合计	236,594.69	417,333.06

19、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35,500.00	935,500.00		2019年充电汽车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合计		935,500.00	935,500.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 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资产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搬站补贴		935,500.00			935,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35,500.00			935,500.00			

注：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清算 2019 年充电汽车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20】135 号）、《关于预拨 2019 年充电汽车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19】152 号），本公司本年收到 2019 年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补贴资金 935,500.00 元。

20、 股本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减				小计	2020.12.31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40,000,000.00						40,000,000.00

21、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股本溢价	11,145,921.72	5,762,400.00		16,908,321.72
其他资本公积	1,161,900.00			1,161,900.00
合 计	12,307,821.72	5,762,400.00		18,070,221.72

注 1：2016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260,000.00 元；

注 2：根据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如果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少于承诺净利润，则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应向本公司补足实现净利润与承诺利润的差额。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弥补少于承诺净利润计入资本公积 4,738,393.47 元，其中 3,836,493.47 元为 2017 年 9 月收到折为资本溢价，901,900.00 元为 2017 年 10 月收到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注 3：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18 日的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约定，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47,430,769.10 元按照 1: 0.84333 的比例，折为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余额 7,430,769.10 元（其中：资本公积 3,836,493.47 元，盈余公积 2,336,647.10 元，未分配利润 1,257,628.53 元）转

为资本公积,本次净资产折股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6-00010号验资报告。

注4: 根据2015年2月3日于都县方通长运有限责任公司(方通客运原称,以下简称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向受让方【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对赌净利润2,223.07万元,2017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对赌净利润2013.07万元,对赌相差2,100,045.76元。2018年7月,收到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弥补少于承诺净利润,增加2018年度资本公积2,100,045.76元。

注5: 根据2016年9月9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向受让方【本公司】”承诺2018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为180万元。2018年度,公司实现财务报表净利润1,488,293.14元,对赌相差311,706.86元。2019年9月,收到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弥补少于承诺净利润,增加2019年度资本公积311,706.86元。

注6: 根据2015年2月3日于都县方通长运有限责任公司(方通客运原称,以下简称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向受让方【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对赌净利润2,223.07万元。2018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对赌净利润9,057,545.58元,对赌差额13,173,154.42元。本年度公司分配2018年股利2,660,000.00元,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股49%,应分得2018年股利1,303,400.00元,该股利已用于弥补少于承诺净利润,同时增加2019年度资本公积1,303,400.00元。根据前述计算,2018年度转让方未完成对赌净利润,应补偿差额11,869,754.42元。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业绩补偿差额款11,869,754.42元。

注7: 根据2015年2月3日于都县方通长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向受让方【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2018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为22,230,700.00元”。

经北京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公司实现财务报表净利润14,692,406.79元,与承诺对赌净利润22,230,700.00元相比,对赌差额7,538,293.21元。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对2019年度母公司审计,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11,797,687.98元,实际按11,760,000.00元分配,本次分配后可分配利润余额继续留存于公司。按转让方持49%股份,应分得当年股利

5,762,400.00 元。根据前述计算，2019 年度转让方未完成对赌净利润，应补偿差额 1,775,893.212 元。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业绩补偿差额 1,775,893.212 元。详见本报告“其他重要事项”。

22、 专项储备

项 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安全生产费	0.93	555,954.75	555,951.60	4.08
合 计	0.93	555,954.75	555,951.60	4.08

23、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150,079.55			3,150,079.55
合 计	3,150,079.55			3,150,079.55

2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96,484.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296,484.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91,110.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76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5,373.48	

注：根据股东会决议，截至 2020 年底本公司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1,797,687.98 元，本次分配股利 11,760,000.00 元，按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

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75,701.26	24,078,596.38	34,897,620.94	33,495,457.14
其他业务	2,125,301.89	71,991.52	2,166,220.53	
合 计	20,101,003.15	24,150,587.90	37,063,841.47	33,495,457.14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汽车客运	17,947,998.88	24,078,596.38	34,855,678.03	33,495,177.14
货物运输	27,702.38			
销售业务				280.00
其他			41,942.91	
合 计	17,975,701.26	24,078,596.38	34,897,620.94	33,495,457.14

2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22.35	63,402.20
教育费附加	5,772.83	38,019.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48.51	25,491.12
房产税	84,975.59	62,376.60
印花税	99.77	4,691.33
其他	18,900.00	
合 计	123,519.05	193,980.79

27、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4,618,767.24	4,635,566.93
折旧及资产摊销	370,126.60	254,096.72
业务招待费	299,716.50	280,768.60
审计、诉讼、咨询费	682,283.00	437,950.00
公务用车费	186,353.50	217,229.00
行政开支	579,152.17	588,689.17
材料及修理费		14,261.00

其他	81,334.56	152,696.70
合 计	6,817,733.57	6,581,258.12

28、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1,086,021.73	
减：利息收入	304,346.68	1,481,199.03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09,099.92	13,904.00
合 计	890,774.97	-1,467,295.03

29、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线路及营运补助	1,348,400.00	4,525,900.00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1,230,000.00	80,965.00
亏损补贴	158,000.00	106,909.00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	2,053,900.00	503,900.00
社保及稳岗补贴	171,568.71	
税收奖励及返还	956.24	2,334.16
其他	64,600.00	12,488,900.00
合 计	5,027,424.95	17,708,908.16

注 1：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同意安排于都永发公交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补贴的批复》(于县人民政府批复【2020】第 355 号)，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 2019 年度冷僻线路亏损 510,000.00 元；广告补贴 300,000.00 元；收到 2018 年度冷僻线路亏损补贴 318,400.00 元；收到 2018 年度的澄江桥危桥改造期间梓山花桥专线运营亏损补贴 220,000.00 元。

注 2：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同意安排于都永发公交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补贴的批复》(于县人民政府批复【2020】第 355 号)，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老年人免费乘车补贴 1,230,000.00 元。

注 3：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同意给予我县农村客运企业疫情期间经营亏损补贴的批复》(于都县人民政府批复【2020】第 595 号/发放表)，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于都县财政局 2020 年于都县农村客运疫情期间经营亏损补贴 158,000.00 元。

注 4：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

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20】39号), 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2019年城市公交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26,100.00元;

注5: 根据于都县财政局《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农村道路、巡游出租汽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渡)运行业油价补贴资金的通知》(赣财建指【2020】36号), 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2019年农村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107,800.00元;

注6: 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20】37号), 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2018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1,920,000.00元。

注7: 根据于都县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关于做失业保险稳岗补贴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字【2017】399号), 公司本年收到于都县就业局稳岗补贴24,414.81元; 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于都县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稳岗返还28,353.90元。

注8: 根据于都县财政局《关于做好受疫情影响困难企业认定及落实以工代训工作的通知》(于提升办字【2020】1号), 本公司本年收到于都县财政局就业扶贫以工代款34,200.00元; 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转收于都县财政局就业局扶贫付企业以工代训补贴84,600.00元。

注9: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 本公司2020年度增值税加计抵免增值税进项税956.24元。

注10: 根据赣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于都县公路营运客车4G视频实时监控设备推广应用工作方案》(于运字【2018】21号), 本公司本年收到4G视频监控设备奖补28,000.00元。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赣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4G视频监控设备资金补助5,600.00元。

注11: 根据中共于都县委宣传部《中共于都县委办公室于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表彰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的决定》(于办字(2019)100号), 本公司本年收到中共于都县委宣传部2019年度于都县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先进单位奖金31,000.00元。

30、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20,000.00
合 计		2,520,000.00

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8,353.94	84,105.0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20,814.69	25,768.75

合 计	-449,168.63	109,873.80
-----	-------------	------------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42,938.51	-51,786.20
合 计	-142,938.51	-51,786.20

3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130.00	5,820.00	73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24,140.35	4,005.00	24,140.35
赔偿款	5,190.00	3,366.00	3,190.00
其他	4,020.45	4,410.27	4,020.45
合 计	34,480.80	17,601.27	32,080.80

3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6,264.40	28,264.15	56,264.40
对外捐赠支出		115,000.00	
罚款支出	53.41		53.41
事故赔偿款		356,750.40	
其他	0.05	7.00	0.05
合 计	56,317.86	500,021.55	56,317.86

3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99,475.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043.32	78,457.33
合 计	-85,043.32	2,277,933.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73,320.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3,641.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9,179.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357.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8,061.9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所得税费用	-85,043.32

3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税收返还以外的政府补贴收入	10,902,153.90	18,037,008.16
利息收入	304,346.68	1,481,199.03
营业收收入中的现金收入	10,340.45	17,601.27
其他收往来款	32,440,448.45	23,856,066.51
合 计	43,657,289.48	43,391,874.9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支出	106,264.92	13,904.00
营业外支出中有关现金支出	53.46	471,757.40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现金支出	1,828,839.73	1,693,344.47
其他往来款	25,611,874.65	19,076,923.17
合 计	27,547,032.76	21,255,929.0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6,950,154.22
合 计		26,950,154.2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还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789,786.42	5,440,587.55
合 计	3,789,786.42	5,440,587.55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年度	201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83,088.27	15,787,082.87
加：信用减值损失	449,168.63	-109,873.80
资产减值损失	142,938.51	51,786.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46,866.75	4,894,183.39
无形资产摊销	112,317.84	112,317.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24.05	24,259.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43.32	78,457.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4,214.64	10,738,943.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6,300.84	-5,713,949.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197.99	23,343,206.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46,267.86	20,877,912.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877,912.33	3,663,703.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31,644.47	17,214,209.1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现金	5,446,267.86	20,877,912.3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46,267.86	20,877,912.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6,267.86	20,877,912.33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 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冲减成本费用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线路及营运补助	1,348,400.00				1,348,400.00		是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1,230,000.00				1,230,000.00		是
亏损补贴	158,000.00				158,000.00		是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	2,053,900.00				2,053,900.00		是
社保及稳岗补贴	171,568.71				171,568.71		是
税收奖励及返还	956.24				956.24		是
其他	64,600.00				64,600.00		是
购车补贴	935,500.00		935,5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冲减成本费用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合计	5,962,924.95		935,500.00		5,027,424.9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线路及营运补助	与收益相关	1,348,400.00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与收益相关	1,230,000.00		
亏损补贴	与收益相关	158,000.00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	与收益相关	2,053,900.00		
社保及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171,568.71		
税收奖励及返还	与收益相关	956.24		
其他	与收益相关	64,600.00		
合计		5,027,424.9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合并范围变动

无

2、处置子公司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	江西于都	交通运输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	江西于都	交通运输	90.00		设立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	江西于都	交通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交通运输	23,706.40	51.00	51.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于都长运实业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董事长	肖金华
总经理	李桂生
财务总监	付家樑
副总经理	方勇
董事会秘书	黄顺泰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0年度	2019年度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706.30	2,116.46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913.96	182,385.80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6,132.58	170,327.42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27,458.72	827,458.72
合计		950,211.56	1,182,288.4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	121,0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6,353.00	879,636.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1,654,917.44		827,458.7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39,980,000.00		41,546,432.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517,682.99			
其他应付款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8,162.00	
应付账款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26,185.66		120,148.06	
应付账款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152,301.41		279,852.25	
应付账款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8,986.64		9,005.28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的子公司未如约履行出资承诺

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发公交公司”）与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公司”）签订的《城西加油站合作协议》，振兴公司同意将位于于都县贡江北区、红军西路消防队对面GB-01-03地块中的6亩土地用于双方合作建设城西加油站，联合设立于都通源加油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源加油站”），振兴公司以6亩土地作价1,150.00万元出资，高出股本金170.00万元由通源加油站支付给振兴公司，占公司总股本49.00%；永发公交公司以现金1,020.00万元出资入股，占公司总股本51.00%。

根据《通源加油站章程》第八条，永发公交公司和振兴公司应于2018

年3月出资到位。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双方均未实际出资。且前述6亩土地已于2017年10月27日办理抵押，目前仍处于抵押状态。

2、本公司的孙公司通源加油站存在产权瑕疵

2018年10月29日，通源加油站与个人郑义财签订《加油站建设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及后续补充协议，双方同意由郑义财先期垫付资金进行加油站的建设，并负责建设加油站所需的政府部门各项许可和批文，并约定：2020年6月前如通源加油站符合营业条件，双方另行签订《加油站租赁协议》；如通源加油站2020年6月前未能取得政府部门全部审批许可手续，郑义财同意承担建站全部投资风险，前期投资建设的加油站无偿归通源加油站所有。

2018年底郑义财缴纳328万元合作保证金，通源加油站用该笔资金完成建设，2020年6月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由于振兴公司承诺出资的土地存在抵押权，尚未实际过户出资，影响通源加油站相关审批手续的办理，目前加油站已交由郑义财试运营，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通源加油站尚未与郑义财签订前述约定的《加油站租赁协议》。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580,862.67	50,527.45	530,335.22	499,616.67	23,436.31	476,180.36
合计	580,862.67	50,527.45	530,335.22	499,616.67	23,436.31	476,180.36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0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②2020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30（含）天以内	144,730.00	1.00	1,447.30
31天至1年	284,090.00	5.00	14,204.50
1至2年	115,836.29	10.00	11,583.63
2至3年	18,449.08	30.00	5,534.72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7,757.30	100.00	17,757.3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2020.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3,436.31	27,091.14				50,527.4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0,787.29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6.2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780.27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于都华龙建材贸易 有限公司	115,836.29	1-2 年	19.94	11,583.63
东莞市虎门汽车客 运站有限公司(虎 门)	159,695.00	30(含)天以内 10,030.00 元, 31 天至 1 年 149,665.00 元	27.49	7,583.55
东莞市石龙汽车客 运中心有限公司(石 龙)	21,888.00	30(含)天以内	3.77	218.88
广东省江门市汽运 集团有限公司江门 汽车总站(江门)	40,050.00	30(含)天以内 10,050.00 元, 31 天至 1 年 30,000.00 元	6.89	1,600.50
广州市交通站场建 设管理中心海珠汽 车客运站(海珠)	67,215.00	30(含)天以内 17,640.00 元, 31 天至 1 年 49,575.00 元	11.57	2,655.15
合计	404,684.29		69.66	23,641.71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698,879.16	70,406,593.70
合计	60,698,879.16	70,406,593.70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0,887,786.85	188,907.69	60,698,879.16
合计	60,887,786.85	188,907.69	60,698,879.16

续: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0,412,605.00	6,011.30	70,406,593.70
合计	70,412,605.00	6,011.30	70,406,593.70

①坏账准备

A.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1	9,400.00	1.00	94.00	逾期天数在30日以内
合计	9,400.00	1.00	94.00	

B.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31天至1年				
1至2年	1,855,636.88	10.00	185,563.69	逾期天数超过30日但是未满足第三阶段条件
2至3年				
3至4年	6,500.00	50.00	3,2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862,136.88	10.14	188,813.69	

C.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无。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34.00	5,777.30		6,011.3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183,036.39		183,036.39

本期转回	140.00		14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余额	94.00	188,813.69	188,907.69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金及押金	6,500.00	6,500.00
往来	60,881,286.85	70,406,105.00
合计	60,887,786.85	70,412,605.00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10.00	30(含)天以内	0.01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部)	往来款	8,000,000.00	30(含)天以内 4,568,105.08元; 31天至1年 3,431,894.92元	13.14	
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013,139.97	30(含)天以内 8248968.15元; 31天至1年 33,079,164.87元	83.78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车站(小榄)	押金	6,000.00	3-4年	0.01	3,000.00
于都天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	1,855,636.88	1-2年	3.05	185,563.69
合计		60,877,886.85		99.99	188,563.6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169,553.46		35,169,553.46	35,169,553.46		35,169,553.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5,169,553.46		35,169,553.46	35,169,553.46		35,169,553.4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2,169,553.46			2,169,553.46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 计	35,169,553.46			35,169,553.4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47,241.25	9,901,575.41	23,333,538.80	19,368,180.28
其他业务	27,409.49	1,280.00	31,106.60	
合 计	10,474,650.74	9,902,855.41	23,364,645.40	19,368,180.2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汽车客运	10,447,241.25	9,901,575.41	23,333,538.80	19,367,900.28
销售业务				280.00
合 计	10,447,241.25	9,901,575.41	23,333,538.80	19,368,180.28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子公司分回利润	2,494,810.95	3,251,252.78
合 计	2,494,810.95	3,251,252.78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37.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837.0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853.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984.0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218.4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202.5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3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1	-0.18	-0.18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7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